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人保资产-长沙卓伯根不动产债权投资计划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关于加强保险机构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监管工作的通知》（银保监规〔2022〕11号）、《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1号：关联交易》（保监发〔2014〕44号）等相关规定，现将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人保资产-长沙卓伯根不动产债权投资计划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概述

2023年7月12日，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保资产）作为本公司委托资金管理人，为本公司与人保资产签署《人保资产-长沙卓伯根不动产债权投资计划受托合同》，认购人保资产-长沙卓伯根不动产债权投资计划（以下简称该债权投资计划）。该债权投资计划由人保资产设立并担任投资计划受托人。该债权投资计划总额预计不超过10亿元，期限3+3+3年（双方协商一致可延期），自首次提款日开始。本公司认购该债权投资计划金额3.9亿元。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该债权投资计划资金总额预计为不超过10亿元，用于卓伯根商业综合体项目的工程建设及置换投资项目金融机构存量借款。

二、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关联方：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三) 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关联关系类别中第 (一) 项所列关联方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第 (二) 项所列关联方控制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关联关系具体描述: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是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二) 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或类型	中央国有企业
法定代表人	曾北川	注册地址	中国 (上海) 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198号20层、21层、22层
注册资本 (万元)	129800	成立时间	2003-07-1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109314916	
主营业务或经营范围		管理运用自有资金, 受托或委托资产管理业务, 与资产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 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关联交易相应比例	本次关联交易金额符合监管关于资金运用关联交易比例的相关规定。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金额 (万元)	423.88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一) 定价政策

该债权投资计划的定价政策是: 遵循公平原则, 交易价格不偏离市场的公允标准。

(二) 定价依据

该债权投资计划的定价参考了市场上同类型产品定价, 该债权投资计划的投资人预期收益率处于合理区间之内。

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一）生效时间

2023-07-12

（二）交易价格

按照《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1号)的规定，人保资产以本公司的委托资产投资该债权投资计划属于资金运用类关联交易，该债权投资计划的基础资产不涉及本公司其他关联方，以受托管理费计算交易金额。该债权投资计划受托管理费率为0.119%/年，该债权投资计划的受托管理费定价公允，履行期限内受托管理费合计不超过423.88万元（以9年计）。

（三）交易结算方式

受托管理费由该债权投资计划财产承担，受托人将在该债权投资计划付息日、还本日或清算分配时计算当期应收投资计划费用，在收益分配、还本分配或清算分配时从该债权投资计划财产中扣除。

（四）协议生效条件、履行期限

本合同由委托人和受托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含加盖签名章等人名印章）并加盖印章之日起成立。本合同成立后，自投资计划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认可的注册机构登记之日起正式生效。但是，若本合同成立时投资计划已经由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认可的注册机构登记的，本合同自成立之日起生效。

投资期限为3+3+3年（双方协商一致可延期），自首次提款日开始。

（五）其他信息

无

六、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8月2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续签委托投资管理协议的议案》。本公司授权人保资产为本公司账户配置符合《投资指引》要求的投资产品。认购该债权投资计划属于委托投资业务范畴。2023年7月3日，人保资产召开投资决策委员会会议，同意为本公司配置该债权投资计划。

七、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无

我公司承诺：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保险资金运用监管部反映。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7月20日